《中國文學史》十六篇二冊,清林傳甲撰,清光緒三十年(1904)京 師大學堂石印本 D06. 12/(n) 4426

附:清光緒甲辰(三十年,1904)江紹銓<序>、<中國文學史目次>、 清光緒三十年(1904)林傳甲<記>。

藏印:「版權所有定價六角」方型硃印。

板式:白口,無邊欄與界欄。半葉十四行,行三十三字;小字雙行,行三十五字。紙幅 12.5×20.7 公分。書口題「中國文學史 第○篇」及葉碼,第十六篇末題「中國文學史終」。

- 按:一、江紹銓<序>云:「吾友林子歸雲著書才也,年二十,著書已等身,聲譽半天下。甲辰(三十年,1904)夏五月來京師,主大學國文席,與余同舍居。每見其奮筆疾書,日率千數百字,不四閱月,《中國文學史》十六篇已殺青矣。」
 - 二、林傳甲<記>云:「右目次凡十六篇,每篇十八章,總二百八十八章,每篇自具首尾,用紀事本末之體也;每章必列題目,用通鑑綱目之體也。」